

# 黄埔区黄陂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 勘察设计

## 招 标 公 告

招标人：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2年9月



## 黄埔区黄陂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 1.1 项目概况

- 1.1.1 工程名称：黄埔区黄陂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勘察设计
- 1.1.2 工程位置：广汕公路与乌涌交界处西北角，黄陂水质净化厂一期北侧
- 1.1.3 设计范围：广汕公路与乌涌交界处西北角，总占地面积约 1.12hm<sup>2</sup>。项目为 5 万 m<sup>3</sup>/d 规模地下式污水处理厂，主要内容包括厂区建构筑物、出水排放管及与一期联合调度相关内容。
- 1.1.4 专业内容：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排水工程、给水工程、照明工程、公共交通工程、城镇燃气工程、热力工程、水利工程、相关配套工程。
- 1.1.5 项目批准文件：穗埔发改投批〔2022〕65 号。
- 1.1.6 资金来源：财政注资。
- 1.1.7 建设规模：项目估算总投资 45255 万元
- 1.1.7.1 建设内容：  
建设一座日处理量 5 万立方米全地下式水质净化厂及购置安装相关设备，其中土建一次性建成，设备分期安装，即土建规模为 5 万立方米/日，设备安装规模 3 万立方米/日。污水处理采用 AAO（厌氧-缺氧-好氧法）+MBR（膜生物反应器）工艺，除臭采用生物滤池工艺，尾水采用紫外线+次氯酸钠（辅助）消毒工艺，污泥处理采用机械浓缩+化学调理+低温干化工艺。厂区内用地面积 11047 平方米，生产工艺为地下式布置形式，新建地下面积 19290 平方米，地上污泥脱水干化车间 2578 平方米，利用一期脱水车间改建为配电间 954 平方米，改造一期综合楼 1638 平方米。配套建设二期 DN1200 进水管长 230 米，二期 DN1000 尾水管长 85 米。同步实施一期项目的部分道路、大门、围墙调整改造工程，并迁改 DN2000 雨水管 440 米，新建小区雨水 DN600 管道 130 米。
- 1.1.8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按规范要求。
- 1.1.9 招标范围：工程初勘及详勘（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方案修改、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图预算、现场服务、竣工图审核及盖章、施工及

配合业主报规、报建、验收、■树木保护方案等工作。以上八个阶段，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招标人有权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调整中标人的勘察（初勘及详勘）、设计任务，要求中标人负责全部阶段或其中部分阶段并可能调减全部勘察工作，并按中标人实际实施的工作量计付勘察、设计服务费，中标人不得因招标人取消部分勘察、设计任务要求任何补偿或赔偿。中标后，中标人须收到招标人的书面通知方可按招标人要求开展勘察工作；在启动施工图设计及后续工作前，中标人须收到招标人的书面通知后，方可开展下一步工作。

- 1.1.10 前期服务机构名称（含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前期方案技术审查报告、规划等编制单位）：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释] 如果前期服务机构参加本次投标，应将本公告发布前最终完成的工作成果（含电子文件）在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的同时提供给所有投标人参考，否则前期参与的服务机构中标无效。

## 1.2 资格审查合格条件

- 1.2.1 申请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 1.2.2 申请人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1）和（2）资质：

（1）设计资质：工程设计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

（2）勘察资质：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①岩土工程甲级资质②工程测量甲级资质。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为符合本招标项目对工程勘察资质的要求。

申请人可以组成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须由承担设计任务的单位作为联合体投标牵头方。联合体各方（包括主办方及联合体成员）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若联合体投标的应签订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联合体组成单位人数不得超过 3 家。

注：1. 具体资质要求按照《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

设部令第 160 号）、《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实施意见》（建市〔2007〕202 号）、《工程勘察资质标准》（建市〔2013〕9 号）、《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建市〔2007〕86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促进建筑工程设计事务所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市〔2016〕261 号）填写。

2. 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0〕334 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延期的通知》（粤建许函〔2021〕849 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顺延的通知》（穗建审批〔2020〕295 号）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统一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1〕510 号）执行。

3. 香港企业备案的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 号，详见链接：[http://zfcxjst.gd.gov.cn/xxgk/wjtz/content/post\\_3137220.html/](http://zfcxjst.gd.gov.cn/xxgk/wjtz/content/post_3137220.html/)) 执行。

1.2.3 申请人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本项目负责人是本企业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

1.2.4 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给排水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或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符合本招标项目对项目负责人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

注：1. 若职称证无载明专业的，以专业技术职称评审申报表所申报的专业为准。

2. 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

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自2021年1月1日起,经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香港企业及香港专业人士参与本次投标的,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满足评审的相关证明文件;

- 1.2.5 委派的勘察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
- 1.2.6 关于联合体投标:  
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联合体应当在投标登记前组成,应以承担设计任务的单位为牵头人,并签订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牵头人正式员工。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明确约定由主办方负责签订相关合同及收取合同款项。投标登记截止后联合体增减、更换成员的,其投标无效。
- 1.2.7 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且被限制参加建设工程投标的(具体名单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信用广州”<https://credit1.gz.gov.cn/sgs/sgsXkNew>公布的“失信黑名单”为准)。  
注:因联合惩戒措施表述存在细微差别,惩戒措施与上文不完全一致但措施内容相同的,也应属于被限制参与相关项目的投标。
- 1.3 发布招标公告、投标截止时间、办理投标登记手续、开标开始时间、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提交投标文件光盘、招标文件获取
  - 1.3.1 发布招标:发布招标公告时间(含本日):2022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2022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下同)。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 1.3.2 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_\_月\_\_日\_\_时\_\_分;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可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 1.3.3 项目开标时间:2022年\_\_月\_\_日\_\_时\_\_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在黄埔交易部指定开标室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进行网上开标。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2022年\_\_月\_\_日 10时 00分至 2022年\_\_月\_\_日 10时 30分，投标人应在指定时间内通过交易平台网站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可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1.3.4 投标文件光盘（备用）递交时间：2022年\_\_月\_\_日 09时 45分至 2022年\_\_月\_\_日 10时 00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黄埔交易部指定开标室。投标人代表须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格式见招标文件附录）、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递交投标文件光盘时提供，格式见招标文件附录）、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提供原件核对）递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电子光盘需按招标文件规定封装。投标人未按上述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光盘（备用）。投标人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投标人也可不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

1.3.5 招标文件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随招标公告一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招标文件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为已发出给投标人，由投标人自行在交易平台网站下载。从发布招标公告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不少于 20 日。如招标人需发布补充公告的，以最后发布的补充公告的时间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并需在补充公告中明确说明。

1.3.6 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人接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 3 家的，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依法重新招标。

1.3.7 投标人对本项目投标的有关操作（投标登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解密等）均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交易平台中完成。

#### 1.4 费用

1.4.1 工程勘察设计费(含勘察费、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为 799.44 万元，投标人勘察设计费的报价不得超过此最高投标限价。

1.4.2 工程勘察费最高投标限价为 114.06 万元，各分项对应项目的最高投标限价，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工程物探最高投标限价	工程测量最高投标限价	岩土工程勘察最高投标限价	合计
1	黄陂水质净化厂二期 污水厂区工程	30.74 万元	5.02 万元	78.3 万元	114.06

注：投标人勘察费的报价不得超过各分项最高投标限价。报价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形式，但综合单价不能超过各单价最高限价。费用包含了为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服务工作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设备费、监测试验费、测点埋设和损坏修复费、各项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临水临电安装、临时道路铺设、机械设备进出场、工作面清理及整理、监测点布控、现场监测协调、疏干排水、工作搭架、工作棚等相关费用）、报告编写费、配合协调费、工程保险费、风险费、管理费、规费、利润、税金等所有的一切相关费用。

1.4.3 工程设计最高投标限价为 685.38 万元，投标人设计费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本工程建安费设计限额为：31683.3 万元。

基本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

本工程专业调整系数分别定为：1.0；复杂程度系数分别定为：1.15；附加调整系数定为 1.0。

注：本项目限定设计收费计费额，依据《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文规定对应的相关计费规定进行设计费计算。设计费结算时依据经财政评审审批的建设项目建安费结算价为工程设计收费计费额及相关约定进行计算。本工程约定合同下浮率为 30%，各投标单位在此基础上，根据各自情况进行下浮率报价。

## 1.5 工期

1.5.1 设计工期：中标人应在设计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方案修改，方案确定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审查批准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补充、修改。如果延误工期，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的误期损害赔偿费每天为最终设计合同价格的 0.3%；误期损害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最终设计合同价格的 30%。

1.5.2 勘察工期：合同签订后，承包人收到发包人发出具备进场条件的的通知

起计 10 工作日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如果延误工期，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的误期损害赔偿费每天为最终勘察合同价格的 0.3%；误期损害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最终勘察合同价格的 30%。

## 1.6 其他事项

- 1.6.1 投标时是否需要提交设计模型：否。
- 1.6.2 招标项目的电子地形图由招标人提供。投标人可通过 <http://maps.google.com> 选择 satellite（卫星图象）观察本项目的周边环境。
- 1.6.3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内容异议的，可向招标人书面提出。异议受理部门：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异议受理电话：020-82359589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开达路 101 号 6 楼
- 1.6.4 本公告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www.gdzbtb.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等法定媒体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 1.7 招标人

- 1.7.1 名称：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7.2 邮政编码、地址：510000、广州市黄埔区开达路 101 号 6 楼
- 1.7.3 联系人：陈工
- 1.7.4 电话（手机）号码：020-82359589
- 1.7.5 传真号码：          /
- 1.7.6 电子邮箱：          /

## 1.8 招标代理机构

- 1.8.1 名称：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1.8.2 邮政编码、地址：510670、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揽月路 101 号保利中科广



场 A 座 7 层

1.8.3 联系人：余工、陈工

1.8.4 电话（手机）号码：13392110850、18814374490

1.8.5 传真号码：020-83359467

1.8.6 电子邮箱：      /      

1.9 交易服务机构

1.9.1 名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黄埔交易部

1.9.2 邮政编码、地址：510530、广州市黄埔区水西路 32 号四楼

1.9.3 电话（手机）号码：020-82086585

1.9.4 传真号码：020-82086760

1.9.5 网址：http://www.gzggzy.cn

1.10 招标管理机构

1.10.1 名称：广州市黄埔区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1.10.2 邮政编码、地址：510530、广州市黄埔区水西路 12 号 B 座 210 室

1.10.3 电话（手机）号码：020-82378991

招标人：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日

